

案件編號：(年度+分署編號+2 碼流水號)

收件日期：_____

附表二-2、林業機具補助申請書 (林農)

(上半部由申請者填寫)

基本資料	姓 名		身 份 證 字 號	
	市 話		手 機	
	戶 籍 地 址			
	通 訊 地 址			
	電 子 信 箱			
申請項目 (續填明細表)	機 具 項 數	項	機 具 數 量	台
	採 購 總 金 額		補 助 比 率	%
本人申請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機具補助，願依計畫及相關法律規定辦理，且同意個人資料供政策相關規劃使用。倘有違反相關規定事項，或未依補助用途支用或有虛報、浮報等情事，願放棄資格且繳還相關款項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 申請人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				

(下半部受理分署填寫)

審查結果	檢 核 項 目	☐ 應備申請文件齊全		
		☐ 符合補助對象、申請條件及資格		
		☐ 林業經營實績項目符合標準 (積分不為 0 分)		
		☐ 機具廠牌、型號資訊載明完整		
		☐ 機具報價符合事實		
☐ 符合		☐ 不符合，原因：		
林業經營實績 積分			補助比率	%
審查單位：				

林業機具補助申請明細表（林農）

序號	機種	廠牌/型號	供應商	價格 (元)	數量	總價 (元)	申請金額 (元)	備註
範 例	鏈鋸	○○牌 / MS- ○○○	○○股份有限 公司	20,000	2	40,000		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7								
8								
9								
10								
總 計								

備註：

1. 填寫欄位不足時，請自行增列。同機種但不同廠牌、型號及規格，請分別填報於不同列。
2. 機具採購之營業稅倘不列為進項稅額扣抵，申請金額 = 總價；倘營業稅將列為進項稅額扣抵，則申請金額 = 總價 - 營業稅。
3. 申請未列補助機種表內之機具，「機種名稱」欄位請填「其他（機具名稱）」；並需填列附表三，經審核通過後方可採購。

申請文件檢核表（林農）

申請者：

證明文件		申請者 檢核	分署 檢核
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		
機具資料	訂單或報（估）價單		
	機具資料或型錄		
	供應商營業登記佐證文件（自「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網」（ https://findbiz.nat.gov.tw/ ）下載）		
是否申請未列補助機種機具	☐ 是，並已檢附附表三、補助其他機種申請單 ☐ 否		
是否申請定置式機械設備	☐ 是，並已檢附合格場域登記證明文件 ☐ 否		
附表四、林業經營生產計畫			
林業經營實績證明文件	實績統計表		
	實績證明文件資料		
評分項目證明文件 （符合者須檢附）	林下經濟產品認證標章證明文件		
	林業合作社社員證明		
	林業相關訓練課程證明		
附表七、受補助林業機具使用效益成果（未曾受補助者無須檢附）			

備註：

- 1.請依序檢附證明文件。
- 2.訂單或報（估）價證明須載明機具機種、廠牌、型號，以含稅價檢附，須標註日期與供應商公司章。
- 3.機具資料或型錄須載明廠牌、型號、外觀樣式圖片或照片。